

东莞市外资企业职业卫生发展的国际接轨

Approach to advanced world level of occupational health in foreign-invested enterprises

熊俊, 王水能

XIONG Jun, WANG Shui-neng

(广东省东莞市卫生防疫站, 广东 东莞 511700)

摘要: 介绍了东莞市外资企业职业危害现状及职业卫生管理模式。

关键词: 外资企业; 职业卫生; 管理

中图分类号: R13; F276.43 **文献标识码:** C

文章编号: 1002-221X(2000)03-0187-02

外资企业是东莞市经济领域中一个重要组成部分。随着一些国际大企业、大公司的进入及世界经济形势的变化, 外资企业在执行中国法律法规的基础上, 自身也引进了一些公司内、行业内、甚至投资国的职业卫生管理办法和标准, 使得外资企业的职业卫生呈多样化、高标准化和多标准化发展。

1 东莞市外资企业及其职业危害现状

东莞市目前拥有外资企业 14 000 多, 分布在全市 33 个镇区, 涉及纺织、服装、电子、制鞋、玩具、化工、机械制造、塑料制品、印染、家具等多种行业, 不仅原有的一些生产性有害因素如各种有毒气体、粉尘, 有害物理因素在种类和数量上都大大增多, 而且, 又增加了许多新的职业卫生问题, 如劳动时间长、劳动强度大、不良体位、精神紧张等, 甚至人际关系也成为需要考虑的因素。东莞市职业病防治工作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压力。据统计, 从 1992 年到 1998 年, 我们对外资企业的监督监测量虽然以年增长 20% 的速度增加, 但覆盖率仍不到 30%, 大多数外资企业是根据自己的理解和需求自觉或不自觉地开展着职业卫生工作。

2 外资企业职业卫生管理模式

2.1 国家行政管理

所有外资企业都必须遵守我国的有关法律法规。目前我国有关和涉及职业卫生和职业病的法律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尘肺病防治条例》、《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国家劳动卫生标准》以及《职业病诊断国家标准》。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和卫生标准, 我们对外资企业职业卫生进行监督, 包括新建、改建、扩建工程的劳动卫生技术工程的“三同时”执行情况、作业环境及其监测状况、个人防护情况、中毒事故隐患、工人健康监护和职业卫生教育等。由于我们的行政监督以及企业的努力, 东莞市外资企业车间空气中有机溶剂的浓度超标率已从 1992 年的 40% 下降到 1998 年的 23%; 但职业病人数量似有增多的趋势, 这主要是由于前期接触有害因素的

影响以及检测和职业病报告制度的不断完善。

2.2 企业管理

对大多数外资企业尤其是中型以上企业来说, 和国内同类企业相比, 生产条件是相当好的。他们知道执行中国的法律对维护自己的利益很重要, 同时, 为树立企业的形象, 减少技术工人的流失, 必须改善生产条件。据我们调查, 在大、中型企业, 尤其是科技含量较高的电子厂, 其材料的选择、工艺改革、防护设备的完善程度、内部监督体制、工人的培训、企业医疗室设置、定期体检制度、职业病赔偿等都比小企业好。对其作业环境的监测显示, 化学毒物浓度超标率也较小型企业为低, 即使超标也会很快加以改善。但是噪声的超标似乎和企业大小并无太大关系, 但大中型企业会比较重视个人防护及医疗监护。大中型企业在控制加班时间和禁止使用童工方面也能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但有些直接从欧美进口的设备在人类工效学方面并不适合中国工人的身体结构, 这一问题应加以改进。

2.3 集团管理

目前在东莞投资的大型企业集团或跨国公司有几十户, 他们在职业卫生方面采用其本国或集团内部的技术、标准和实施程序, 表现的都十分出色。这些集团通常按有关的国际公约或建议来管理本集团的职业安全卫生, 无论下属企业设在哪里, 都必须遵守这一原则。东莞 Combine Will Industrial Co., Ltd 目前在企业内部执行 DNV 公司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认证的程序 (见表 1)。

表 1 Combine Will Industrial Co., Ltd

安全卫生管理程序

安全卫生风险确认程序
法规及其他要求搜集程序
目标与指标制订及执行程序
组织结构及职责范围程序
培训及认知程序
信息传达与沟通程序
系统文件编制、审批和派发程序
作业管制程序
废物处理运作程序
紧急事件准备与应变程序
监督与评估程序
不符合、纠正及预防措施程序
记录保存程序
内部评审程序
管理阶层审查程序

收稿日期: 1999-12-30; 修回日期: 2000-03-01

作者简介: 熊俊 (1958—), 男, 江西南昌人, 副主任医师, 现主要从事外资企业劳动卫生管理工作。

2 4 客户管理

对大多数外资企业来说，主要靠品牌公司下的订单进行生产。随着欧美不断宣传自己的价值观，品牌公司把这一观念引进商业领域，在促进其产品销售的同时，也给商业竞争对手彼此一个强有力的攻击武器。各品牌公司及其产品的生产企业争先恐后地制订标准，改善生产条件和生活条件，树立自己的产品形象（见表 2）。

表 2 东莞两竞争品牌公司的行为标准

条款	A 企业	B 企业
歧视	不允许	不允许
工时	60h/周，建议 48h/周，加班补贴	60h/周，每周须休息 1 天，加班补贴
强迫劳动	不与强迫劳动的机构合作	保证不雇佣非法劳工
公平工资	不选择以低于同行业或低于当地法定最低工资的机构合作	法定工资或大于同行最低工资，不得以违反纪律克扣工人工资
童工	不与使用童工的机构合作（小于 14 岁或按当地标准）	服装、配件或附件生产：不小于 16 岁；制鞋业：不小于 18 岁
工作环境	竭力保证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不能将工人置于危险的工作条件下	将有机溶剂挥发浓度限制在美国职业安全卫生局强制标准或以下；免费和强制使用个人防护用品；遵守当地安全与卫生的全部规定

近年来由于加强了政府和企业自身的职业卫生管理，东莞市主动要求对其生产环境进行监测和评价的外资企业近年来成倍增长，无疑对改善和促进外资企业的职业卫生有积极的作用。

3 寻找接轨点，提供法律和服务援助

无论外资企业的职业卫生管理采取哪种模式、哪种标准，有一点是要共同遵守的，那就是要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为工人提供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确保他们的身心健康。

3. 1 积极宣传贯彻我国有关职业卫生的法律法规

要让外资企业了解法律法规仅靠宣传是不够的，还要提高执法力度，使他们认识到这些法律法规的严肃性，变被动遵守为主动遵守。要为受到职业危害伤害的外资企业工人提供必要的法律援助，以维护他们应得的利益。

3. 2 鼓励企业按高标准搞好职业卫生

中国有关职业卫生的法律法规和标准是外资企业职业卫生工作的依据和基础，但并不排斥各企业、各集团所做的更多的努力，尤其是一些发达国家和地区更先进的技术和更高的标准。我们鼓励有条件的企业为工人提供更安全、更卫生、更舒适的工作环境，并加以宣传和表彰。

3. 3 为企业职业卫生提供优质服务

搞好外资企业的职业卫生，一方面我们要对其的执法情况进行监督；另一方面要为其提供各种优质服务，包括提供各种政府的指导性文件、技术问题的咨询、有害因素的检测、作业环境的评价、工人的健康监护以及各种培训。提供优质服务不但能提高职业卫生水平，还能提高企业的竞争力，促进本地的经济发展。

职业卫生基层工作网络建设与实践

Construction and practice of the primary function-network on occupational health

丁竹，王丽华，和 蓉

DING Xiao-zhu WANG Li-hua HE Rong

（杭州市职业病防治院，浙江 杭州 310014）

摘 要：职业卫生基层工作网络建设是厂矿企业职业卫生管理的新举措，建立完善这一网络，有助于提高职业卫生工作的效率。

关键词：职业卫生；网络；专管员

中图分类号：R13；C931.2 文献标识码：C

文章编号：1002-221X(2000)03-0188-02

为了从根本上改变厂矿企业职业卫生多头管理的现状，建立职业卫生高效有序的管理体系，促进全市职业卫生工作

的发展，我们根据《卫生防疫工作规范》（劳动卫生分册）中的职责任务及其分级的规定进行了分级管理，并尝试在厂矿企业中开展职业卫生基层工作网络建设，取得了一些进展。下面就工作网络建设和实践谈一点体会。

1 网络的建立

1991 年按照卫生部分级管理的规定，杭州市属及市属以上厂矿企业职业卫生工作由杭州市职业病防治院统一管理。根据企业的现状，分别对原已建立劳动卫生档案的企业实行档案复核，未建立档案的单位逐一建档，并根据企业的有害作业及危害情况实行分级监督管理，对有害作业企业确定分管职业卫生工作的专管员制度，全市建立起以厂矿紧密型的职业卫生工作网络。

2 网络的人员构成

收稿日期：1999-07-13；修回日期：1999-09-15
作者简介：丁小竹（1963—），女，浙江缙云县人，主管卫生医师，主要从事厂矿企业职业卫生管理、厂矿健康教育工作。